

附件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漯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漯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小型体育公园建设和全民健身设施采购项目）B 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地理式篮球架、二联单杠、双杠、室内乒乓球台、双位漫步机、三位扭腰器、三位引体向上、腹肌板、坐立式腰背按摩器、按摩揉推器、健身车、骑马机），属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沧州鑫龙教学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4 人，营业收入为 347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25.8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移动式篮球架、移动排球柱），属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吉诺尔体育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0 人，营业收入为 27637.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677.8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移动羽毛球网柱、移动网球柱），属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铨马体育器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8 人，营业收入为 266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9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触摸屏商用跑步机、商用立式健身车、商用椭圆机、划船训练器、坐姿卧推上推肩双功能训练器、坐式踢腿压腿双功能训练器、双层哑铃架、哑铃、可调式训练凳、商用级综合训练器），属于（采购文件中列明的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英吉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1 人，营业收入为 1939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342.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山东普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16 日